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东环函〔2021〕368号

关于修正东莞市乐悠硅胶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通知

东莞市乐悠硅胶制品有限公司：

我局于2021年5月12日对你单位作出的《关于东莞市乐悠硅胶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东环建〔2021〕1946号），因拟稿有误，现将原批复中“年产成人用品10万个。”修正为“年产成人用品**97.97**万个。”

现将修正后的《关于东莞市乐悠硅胶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东环建〔2021〕1946号）重新送达你方。

特此通知。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8月19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稿：陈享华。